



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管理 有关事项发布暨宣贯会 通 知

各相关单位：

2017 年 7 月 11 日交通运输部正式发布了《关于进一步规范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交运发【2017】96 号）（简称《通知》），对符合包装及数量条件的氮、氦、氖、氩、氪、氙 6 种气体不燃、无毒、无腐蚀且非助燃的空分产品实行豁免，允许符合要求的规定数量内的相关气体气瓶按照普通货物进行道路运输。为更好地在行业内宣传和贯彻《通知》的要求，在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领导下，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中国商业联合会、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将于 7 月 18 日联合在北京西藏大厦组织召开“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管理有关事项发布会暨宣贯会”。

一、会议议程

- 1、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背景情况介绍及有关道路运输管理事项通知宣读
- 2、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对气体使用企业带来的影响
- 3、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对气体生产、销售企业带来的影响
- 4、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指南详细解读和实际操作注意事项培训
- 5、媒体采访
- 6、其他相关事宜

二、会议安排

会议日期：2017 年 7 月 18 日 （上午 09:00~12:00）

会议地点：西藏大厦（A 座二层鑫珠堂厅）【电话：010-64981133（总机）】

会议地址：北京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118 号（北四环安慧桥东）

三、其他事项

- 1、本次会议不收会议费，提供自助午餐
- 2、请各单位务必于7月14日前将参会回执单传真(010-67315244)或发邮件(cgia@263.net)至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秘书处
- 3、提前到达的代表，住宿、餐饮费用自理



联系方式: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南路1号

邮编: 100124

电话: 010-87378841 67315044

传真: 010-67315244

联系人: 刘佳 (18601953907)

狄春干

电子信箱: cgia@263.net

附件 1、

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管理有关事项发布暨宣贯会 参会回执

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民族	职务	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备注					

联系人:

电话:

附件 2、

**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管理有关事项发布暨宣贯会
会议议程**

时间	会议内容	发言人
7 月 18 日 上午 09:00~12:00	致辞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副理事长
	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背景情况介绍及运输管理事项通知宣读	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领导
	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对气体使用企业带来的影响	星巴克
	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对气体供应企业带来的影响	北京首钢氧气厂
	相关法规政策变化对气体生产企业带来的影响	美国空气化工产品公司
	限量瓶装氮气等气体道路运输指南详细解读和实际操作注意事项培训	中国商业联合会
	宣读落实贯彻《通知》倡议书	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
	媒体采访	